

重庆机电职业技术大学文件

重机电招〔2023〕4号

关于印发《2023年专升本统一考试招生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

各单位：

现将学校《2023年专升本统一考试招生工作实施方案》予以印发，请根据方案内容，切实做好相关工作。

重庆机电职业技术大学
2023年3月10日

重庆机电职业技术大学办公室

2023年3月10日印发

重庆机电职业技术大学

2023 年专升本统一考试招生工作方案

根据教育部《关于做好 2023 年普通高等学校专升本考试招生工作的通知》（教学司〔2022〕16 号）和重庆市教委《2023 年重庆市普通高校专升本统一考试招生工作方案》（渝教发〔2023〕2 号）文件精神，为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满足普通高职专科毕业生接受普通本科教育需求，搭建学生升学桥梁，按照“标准明确、条件公开、程序规范、阳光操作”的要求，制定我校 2023 年专升本统一考试招生工作方案如下：

一、招生对象

（一）普通毕业年级考生

具有重庆市普通高职专科学籍且 2023 年 9 月 1 日前能够获得专科毕业证书的应届毕业生（含高职扩招和“三二分段制”“五年一贯制”等中高等职业教育贯通培养项目高职阶段毕业学生）。

（二）原建档立卡贫困家庭考生

我校将单列计划，专门用于招收原建档立卡贫困家庭高职专科应届毕业生（以下简称“原建档立卡专项计划”）。报考“原建档立卡专项计划”的考生，应是经省级扶贫机构登记在册并纳入全国防止返贫监测和衔接推进乡村振兴信息系统管理的原建档立卡贫困家庭，且能够于 2023 年 9 月 1 日前取得普通高职专科毕业证书的应届毕业生。

根据国家及重庆市有关规定，退役大学生士兵、相关技能竞赛获奖学生参加专升本招生，免于参加文化课考试，报名、资格审核及录取等有关要求见《重庆机电职业技术大学 2023 年专升本免试招生工作实施方案》。

二、资格条件

（一）资格条件

（1）思想政治好，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品德良好，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和法律。在校期间若受过处分，截至报名时，其处分已被学校正式书面解除。

（2）学习成绩好，能顺利完成普通高职专科学业。若考试考查课有重修或补考记录的，截至报名时，其重修或补考课程成绩应全部合格。

（3）身心健康，符合国家和招生单位规定的体检要求。

（4）自愿申请。

（二）下列人员不得报考

（1）具有普通高等学历教育资格的高校非应届毕业生（含保留入学资格、保留学籍的学生）。

（2）因违反国家教育考试规定，被给予暂停参加高校招生考试处理且在停考期内的人员。

（3）因触犯刑律已被有关部门采取强制措施或正在服刑者。

（4）不符合报考条件的人员。

此外，普通本科高校与高职专科院校贯通分段培养智能产业高端技术技能型人才试点项目（以下简称，专本贯通培养项

目)中,转段考核合格的高职阶段应届毕业生,原则上不纳入专升本考试招生选拔范围。如学生报名参加专升本项目,须放弃专本贯通培养项目转段资格并报所在高职专科学校和相关普通本科学校备案,不再享有专本贯通培养项目升本待遇,造成遗留问题,学生自行负责。

三、招生计划

各类别的招生专业及计划以重庆市教育委员会和重庆市教育考试院审核公布的为准,考生可在我校招生网(<http://zs.cqvtu.edu.cn/>)查阅。

四、专业类别和考试科类

(一) 我校专业类别

1.普通文科类:即除英语类、计算机类、艺体类、小语种以外的文科专业;

2.普通理工科类:即除英语类、计算机类、艺体类、小语种以外的理工科专业;

3.计算机类:即专业名称中含计算机、大数据、人工智能、硬件、软件、网络、程序等字样的专业;

4.艺体类:即考生当年按艺术类或体育类专业录取所属的专业;

(二) 考试科类

我校“专升本”考试按文、理科两个大类组织。

五、划线和成绩发布

考生可通过重庆市教育考试院门户网（www.cqksy.cn）、重庆招考信息网（www.cqzk.com.cn）查询考试成绩和各类录取最低控制分数线（具体时间由重庆市教育考试院确定并公布）。

六、志愿填报方式

2023年继续实行网上志愿填报。志愿填报的有关要求，按重庆市教委要求执行。

七、录取和公示

2023年继续实行网上录取。具体录取流程按重庆市教委要求执行。

录取结束后，我校将在招生网显著位置公示录取学生名单，公示时间不少于5个工作日。

八、收费

各专业学费、住宿费等各项收费严格执行物价部门核定的收费标准。各专业具体收费标准在我校招生网

（<http://zs.cqvtu.edu.cn/>）和《新生入学须知》上进行公布。如因故退学或提前结束学业，学校按学生实际学习时间和实际住宿时间，按月计退剩余的学费和住宿费。

九、待遇

（一）我校将在学生入学时进行入学资格复查，未能正常完成高职专科学业并按时获得高职专科毕业证书的不得入学。专升本学生除不能转学转专业外，日常管理、毕业待遇等与招生学校相同年级、专业的学生相同。我校在普通“专升本”学生学历证书上将注明“在本校××专业专科起点本科学习”字样，学习时间按进入本科阶段学习和颁发学历证书实际时间填写。

学位证书颁发按有关规定执行。

(二) 凡有未达到资格条件或弄虚作假等违规行为的，一经发现和查实，即取消相应学生的报名、考试及录取等资格，已入学并取得学籍的，取消其学籍，并依规依纪对当事人和有关责任人予以严肃处理。涉嫌犯罪的，移送司法机关依法处理。

十、其他

1.加强组织领导和监督。我校将在“学校招生工作委员会”的人员及职责的基础上，成立2023年招生录取领导小组（人员名单另文公布），专升本招生录取工作，务必要切实履行工作职责，加强工作监督管理，严肃招生工作纪律，严格执行招生政策规定。对招生录取工作中出现的违法违规行为，依法依规严肃查处。

2.重要声明：我校从不委托任何中介机构和个人代办招生事宜，有关招生相关工作，请直接与我校招生办公室联系，否则出现任何后果，我校概不负责。监督部门：重庆机电职业技术大学纪委；监督电话：023-87388011。

十一、工作时间安排

- (一) 报名：2023年2月下旬或3月上旬；
- (二) 考试：2023年4月上旬；
- (三) 成绩公布：2023年4月下旬或5月上旬；
- (四) 志愿填报：2023年5月上旬；
- (五) 录取：2023年5月中下旬；
- (六) 发放录取通知书：2023年6月上中旬。